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科

编号：临2019-05号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科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19年1月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42894889	34.28
2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058819	5.21
3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1049160	3.70
4	深圳市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明达12期私募投资基金	48279690	1.96
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荣兴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172249	1.80
6	深圳市事必安投资有限公司	30798471	1.25
7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享进取明达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408447	1.24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202692	1.15
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540133	1.12
10	袁灵斌	24780807	1.01

注：上述持股比例为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数量的比例。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